证券代码: 600292 证券简称: 九龙电力 编号: 临 2011 - 31 号

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中国证监会豁免要约收购义务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 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近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豁免中国电力投资 集团公司要约收购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义务的 批复》(证监许可【2011】1056号)主要内容如下:

- 一、核准豁免你公司因现金认购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而增持该公司 185380000 股股份,导致合计持有该公司 287792197 股股份,约占该公司总股本的55.36%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
 - 二、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你公司应当会同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按照有 关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七月十二日